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252臺南市南區新孝路87號
承辦人：黃惠瑜
電話：06-2657207分機29
傳真：06-2657213
電子信箱：eva63072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5027870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278705BA0C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5年度特殊教育志願人力培育特殊專業訓練課程」實施計畫(如附件)1份，請惠予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有效推動特殊教育志工人力培育、運用與支援，並加強志工訓練功能，本局委請本市新市國小辦理旨揭研習課程，以增進本市特教志工相關特教知能，進而有效服務特殊學童，並期能凝聚團隊共識，建立團隊氛圍，發揮共好精神。
- 二、研習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5年9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3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新市區新市國小1樓大會議室(臺南市新市區中興街1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(報名上限為80人)
 - 1、各級學校已加入特教志工服務者或有意願加入特教學童服務者。



2、現有學生特教志工及未來有意願協助特教之學生志工。

3、對特教志工服務有興趣者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(請特別注意報名流程)

1、請學校協助志工於115年7月1日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報名，俟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公布錄取名單後，由承辦學校寄送google連結至學員電子信箱，請填寫基本資料，以利製作研習證明。

2、請自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確認是否報名成功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(五)其他說明：

1、志工務必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填寫正確、可收信之電子信箱。請於7月30日前填寫google表單，若未填寫資料或逾期，則僅提供研習條，不另行印製證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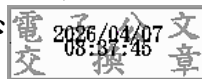
2、響應環保，與會人員請自備環保餐具及環保杯。

3、停車請聽從現場人員指揮，請勿誤入光華街「新市國小地下停車場」(非學校停車場需付費)。

(六)針對本次研習課程，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新市國小特教組林組長，聯絡電話：5992895分機841或5894525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